

杭州电子科技大学文件

杭电人〔2019〕96号

关于做好2019年度管理岗位五级、六级职员 评聘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、部处：

为加强管理队伍建设，充分调动教职工的积极性，根据上级有关文件精神，经学校研究，决定开展2019年度管理岗位五级、六级职员评聘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条件

（一）坚持和拥护党的基本路线，贯彻党的各项方针政策；遵纪守法，廉洁奉公，作风正派，讲团结，以集体利益为重。

（二）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，爱岗敬业，有较强的事业心、责任心，工作做出实绩，近五年年度考核合格及以上。

（三）现聘管理岗位的在职人员。其中，现聘管理岗位六级

职员满 10 年，参加工作满 30 年，可申报晋升五级职员；现聘管理岗位七级职员满 10 年，参加工作满 25 年，可申报晋升六级职员。岗位设置管理实施前任副处级和正科级的任职时间累计计算。

（四）学历要求：一般应具有大学本科及以上文化程度。到退休时间不足一个聘期的，学历可放宽至大学专科。

（五）到退休时间不足一个聘期的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，任职年限可酌情放宽（最长不超过三年）。

- 1、任现职级以来，获得校级及以上个人荣誉称号；
- 2、任现职级以来，年度考核优秀 2 次及以上。

（六）现受聘在管理岗位又保留专业技术岗位等级工资待遇的人员，如选择参加五级、六级职员晋升，晋升后按职员级别兑现工资待遇，不再执行专业技术岗位等级工资待遇。

（七）工龄、年龄、任职年限等全部按足数计算，计算时间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。

二、评聘程序

（一）个人申报，部门推荐。根据申报条件，由本人填写申报表，交所在学院、部处。所在学院、部处，根据申报要求对申报人员材料进行初审，并进行推荐。各学院、部处于 2019 年 6 月 5 日下午 16：00 前，统一将申报表（原件及电子稿）及有关证明材料送交人力资源部，逾期不再受理。

（二）资格审核：由人力资源部、组织部、纪委办公室组成资格审核小组进行资格审核，并对符合条件人员进行公告。

（三）民主评议：所在院级党委、直属党总支（直属党支部）

范围内对申报人进行民主评议。

(四) 评审推荐：学校成立管理岗位五、六级职员评审小组。评审时，评审小组以无记名投票方式进行推荐。

(五) 研究确定并公示：党委会确定拟聘人员并公示。

(六) 发文：公示无异议，报上级部门审批，审核通过人员由学校统一发文聘任。

三、本次评聘有关事项

(一) 评聘工作关系到学校管理队伍建设和有关人员切身利益，各学院、部处应及时通知和提醒有关人员，以防漏报，错过申报机会。

(二) 本次评聘工作时间较紧，请各相关单位和人员按照通知时间要求完成相关工作，以免影响整体工作进程。

(三) 现任副处级干部若聘为五级职员、正科级干部若聘为六级职员，一般不再担任现职领导职务。

附件：1.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管理岗位五级、六级职员评聘申报表

2. 2019 年度管理岗位五级、六级职员评聘工作主要进程表



附件 1

杭州电子科技大学管理岗位五级、六级职员评聘申报表

姓名		性别		出生年月		政治面貌	
参加工作时间		现职级				现职级时间	
最高学历		毕业院校				申报职级	
工作单位及岗位						联系电话	
工作简历	工作起止年月 工作单位、部门、职务 						
近五年考核情况	(用此项放宽条件的, 提供任职以来考核情况)						
奖惩情况 (校级及以上)							
所在单位 推荐意见	(包括申报材料的真实性、是否同意推荐等) 负责人签名:  单位 (盖章) 年 月 日						
审批意见	年 月 日						

附件 2

2019 年度管理岗位五级、六级职员评聘工作主要进程表

序号	时间	内容	负责机构
1	6 月 3 日— 6 月 5 日	个人申报，部门推荐。各学院、部处于 2019 年 6 月 5 日下午 16:00 前统一将申报表（原件及电子稿）及有关证明材料送交人力资源部（行政楼 408 办公室），逾期不再受理。	各学院、部处
2	6 月 6 日— 6 月 10 日	资格审核，并对符合条件人员进行公告。	资格审核小组
3	6 月 11 日— 6 月 12 日	民主评议。	民主评议工作小组
4	6 月 13 日— 6 月 14 日	评审推荐。	五、六级职员评审小组
5		确定拟聘人员。	党委会
6	6 月 15 日— 6 月 21 日	对拟聘人员进行公示。	人力资源部
7	6 月 22 日— 6 月 28 日	报上级部门审批，审核通过人员学校统一发文聘任。	人力资源部

注：时间进程如有调整，另行通知。